**（十九）银行贷款贴息**

**1．优惠对象与标准**

对绍兴市级领军人才及以上创业人才，提供期限两年在最高贷款额度1000万元内按同期基准利率的全额贴息。

**2．受理部门**

市金融办

**3．办理程序**

（1）申请。申请单位于贷款满一年后，经引进镇乡（街道）或市级部门审查后，向市金融办提出申请；

（2）审核。市金融办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核，确定贴息名单和贴息额度，报市人才办；

（3）拨付。市人才办审核通过后，经市财政局复核后拨付。

**4. 申请资料**

（1）《诸暨市领军人才创业项目贷款贴息申请表》；

（2）领军人才类别证明材料和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（原件审核后返还）；

（3）企业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（原件审核后返还）；

（4）借款协议书、借款借据、还款凭证、付息凭证等银行贷款相关凭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（原件审核后返还）；

（5）审核单位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。

**5. 受理时间**

即时受理。

**6. 办理地点及联系方式**

市金融办金融科，联系电话：89089413。

附件33

诸暨市领军人才创业项目贷款贴息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企业名称 |  | 法人代表 |  |
| 企业开户银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人才姓名 |  | 身份证或  护照号码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贷款银行 |  | 贷款金额及期限 |  |
| 已付利息 |  | 申请贴息金额 |  |
| 人才类别 | □国家级领军人才，具体人才称号：  □省级领军人才，具体人才称号：  □绍兴市级领军人才，具体人才称号： | | |
| 领军人才创业项目贷款贴息为期两年，已累计获批贴息￥ ，  大写： 。  本次申请为第 年资助，申请贴息金额￥ ，  大写： 。  本单位（人）申报资料真实，如有不符愿承担法律责任。    企业负责人签字：    人才签字：  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 | | |
| 镇乡（街道）  或市级部门  意 见 | 单位负责人签字： 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 | |
| 市金融办  意 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 | |